

证券代码：300334

证券简称：津膜科技

公告编码：2022-034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公司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1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29.57万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872.14万元，加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67,723.91万元，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1,851.77万元，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的利润-63,652.86万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生产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红、不转增、不送股。

二、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872.14万元，加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67,723.91万元，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1,851.77万元，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的利润-63,652.86万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生产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红、不转增、不送股。

三、独立董事意见

该预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未违反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